

態度決定一切

竹圍國小 陳怡方

Ms. Lee是我的英文老師，她從三年級開始教我英文。除了上課以外，有時她還會教導我們做人做事的道理，她說的很多話都讓我印象深刻。記得有一次她要我們猜一猜一個單字，這個單字所代表的意思是決定人生成功與否的重要關鍵之一，因為如果將英文的二十六個字母依序排列，A代表的是數值1，B代表的數值是2，依此類推，Z代表的數值是26的話，只有這個單字能拿到滿分一百分。我和同學們猜了很久，有些人認為是love，但是它只得了五十四分；有些人認為是money，但是它加起來也只有七十二分。最後老師在黑板上寫了一個新單字attitude，她說態度決定一切，一個學生如果有良好的學習態度，那麼一定可以把英文學好。她的這一番話一直深深地刻印在我的腦海裡。



我認為學習態度可以分三個方面來說，第一是主動學習，第二是挑戰自我，第三則是積極參與。

一、主動學習的態度：

上課專心，回家聽CD複習，勤背單字是英語學習的不二法門。雖然這是大家都知道的道理，但是要確實做到卻不是那麼容易。老師總會不定期檢查我們是否有在家聽CD，她說由於英文不是我們的母語，有一些單字和句子可能在課堂上聽過，回家卻忘了怎麼說，所以一定要聽CD複習，並跟著唸，學習外國人的發音和語調，而且還要一邊看著課本，學習認字。

背單字也要有方法，除了要會單字的發音，知道它的拼法，還要知道它的中文意思。例如背apple這個單字時，要先唸apple，然後唸出它的拼法a-p-p-l-e，最後再說中文意思一蘋果。多唸幾次一定可以背起來，如果還是背不起來可以默寫幾次。最重要的是，背第二課的單字時，一定也要把第一課的單字再複習一次，這樣才會印象更深刻，考試時也不會臨時抱佛腳了。

背完單字可以順便練習造句，最簡單的方式就是背課本裡的句子，句子背熟後，漸漸地我也可以自己造句了。記得有一次我遇到一個外國人，她問我：“Excuse me. Do you know where the post office is?” 這剛好就是課本裡面的句子，當我從容不迫的回答：“It's between the bakery and the supermarket.”時，我發現原來我還可以利用英文來幫助別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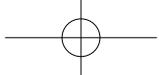
二、挑戰自我的態度：

除了主動學習外，我覺得自我挑戰也很重要，我從來不輕易放棄自我挑戰的機會。例如，英文課本的每個單元都有一個會話練習，老師會先帶我們唸過幾次，然後讓我們分組練習，扮演會話裡的角色，藉此練習對話的內容，我覺得這個活動很有趣，一方面可以透過會話練習跟同學或老師交流，另一方面還可以學到日常生活用語。老師常常鼓勵我們不要浪費練習的每一分每一秒，如果唸熟了，可以嘗試把會話背起



優
等

國小高年級組
竹圍國小
陳怡方



Taipei County Selection of Excellency with Tips
for English Teaching and Learning

來，所以當練習結束時，我通常都已經把會話背起來了，而且還和同學們還加上動作以求逼真呢！老師也會請幾組小朋友上台表演，我也常常自願上台表演，因為老師會用相機拍下我們的對話演出，並放到網頁上，我想以後這些珍貴的照片都是我們英文課堂上美好的回憶吧！

為了培養閱讀的能力，我們每個學期都至少會讀兩本繪本，當讀完繪本時，老師會將繪本的內容改編成讀者劇場（RT），並讓我們選定角色，分組練習，最後正式上台表演時，老師會用攝影機把我們拍下來，然後再播放給我們看，除了讓我們看看自己在台上的表現外，還讓我們聽聽自己的發音，看看我們閱讀的速度是否流暢。我都會很專心的看自己的演出，這樣我就知道以後應該改進什麼地方。

今年萬聖節的前一個禮拜，老師舉辦了一個活動，內容是一首有關南瓜燈（jack-o'-lantern）的韻文，為了要鼓勵我們多開口說英文，她要我們唸給家人、朋友或老師聽，並請他們幫忙認證簽名，唸給平輩聽，簽名以一分計算，如果唸給長輩聽，則以兩分計算，最後看看班上誰蒐集到的簽名最多。在活動的最後一天，我鼓起勇氣走到校長室唸給校長聽，其實我的內心非常緊張，畢竟校長是學校最大的老師，這對我來說是一項挑戰，當我唸完的時候，校長說了一句"Wonderful!"，給了我一顆糖，還親切地和我閒話家常，我知道我又自我挑戰成功了！

另外，幫助同學學好英文也是一種自我挑戰的機會。Ms. Lee常說真正厲害的人是要把別人教到會聽、會說、會讀、會寫，所以當我們分組練習時，我也會教隔壁的同學唸英文，當他們學會時，自己也很有成就感。

三、積極參與的態度：

最後，我認為要把英文學好的另一個秘訣就是積極參與的態度。臺北縣政府為小朋友舉辦了很多英語的相關競賽，參加這些比賽也是一種自我學習和自我展現的機會，更何況老師總是鼓勵我們參加，即使沒有得獎也沒有關係。記得去年萬聖節的時候，老師教我們唱了一首她自己編寫的歌—The Pumpkin's in the Dark，那時候剛好遇到臺北縣舉辦英語歌唱比賽，她鼓勵有興趣的同學參加，並把這首歌當成是我們的主題曲。在課堂上反覆練習幾次後，我越來越有自信，於是也報名參加了比賽。賽前的幾個禮拜，我們都利用午休到視聽中心練習，先練發音，將每個字咬字正確和清楚，再來我們一起想動作，並加強一些小細節。比賽當天我們都十分緊張，但是我們也都很努力克服上台的恐懼。雖然我們是第一次參加比賽，沒想到我們的演出卻也得了兩個獎項，分別是甲等獎和最佳創意獎，當我拿到臺北縣政府頒發的獎狀時，心中真是雀躍萬分呢！

我覺得學英文是一件很有趣的事，只要你抱持主動學習、挑戰自我和積極參與的態度，我想大家一定都可以把英文學好喔！



優
等

國小高年級組——竹圍國小 陳怡方